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埔里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4554南投縣埔里鎮中山路二段239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詹巧琦

電話：049-2984040#193

傳真：2986615

電子信箱：chi10786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埔鎮工字第11500035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5200A\_1150003564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5年春節假期115年2月16日(除夕)本鎮公有路邊停車場暫停收費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周知，請鑒核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、南投縣埔里鎮民代表會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、南投縣政府新聞及行政處、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埔里分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鎮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歐特儀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本所鎮長室(含附件)、本所行政室(含附件)、本所工務課(含附件)



鎮長 廖志城

交通警察隊 收文:115/02/05



A11150009696 有附件